

证券代码：688133

证券简称：泰坦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26

##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1 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8,706,680.16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、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1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76,248,96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

31,262,073.6 元（含税），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,760,965.89 元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.42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、经营发展需求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现金分红比例及分红条件的相关规定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#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

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旨在贯彻实施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，加强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，回应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诉求，并已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。公司认为，本次派息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重大影响。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